

2022 年度中国民主同盟广州市委员会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 项目背景

1、依据广州市数字政府规划，利用 5G 技术建设服务于基层组织及盟员的协同管理平台。通过利用信息化技术、5G 技术，建设中国民主同盟广州市委会基层盟务协同工作平台，来提升服务基层的效能，从而建立起服务基层组织及盟员的信息化平台，不断提高思想政治和理论水平，发扬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的精神，不断增强接受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自觉性，积极参与广州市大政方针的协商和各项政策、法律、法规的制定与执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参政议政。努力开创各项工作的新局面的需要。

2、依法履行本部门职能。

3、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主要实现：(1) 满足国家政策法律要求，规避安全责任风险；(2) 促进和提高单位信息安全保障水平；(3) 有利于国家安全、社会稳定。重点保障基础信息网络和关系国家安全、经济命脉、社会稳定等方面的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4) 有利于明确国家、法人和其他组织、公民的信息安全责任，加强信息安全管理。

(二)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本部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负责民盟的组织建设（包括基层建设、组织发展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等）；协助做好盟员的政策落实和维护权益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盟员的政治安排和担任政府及司法机关领导职务人选的选拔、培养和考察、推荐的有关工作。

该项目经向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部门申请，审核通过同意立项后开展实施，项目开展过程按照《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穗政数〔2021〕16 号）要求实施建设、验收、监督管理等。

（三）项目绩效目标

在梳理本单位现有信息化建设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本单位的信息化规划，通过智能移动终端，采用移动无线通信方式获取业务系统数据，逐步建成“技术标准规范统一、业务网络互联互通、硬件设施充足稳定、信息系统高度集成、业务工作网上协同、信息资源深度共享、安全有效可靠”的信息化体系。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 2021 年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市本级支出），项目预算金额 1.97 万元，决算金额 1.97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2022 年资金投入量 1.97 万元，用于支付主体开发合同费用尾款。2022 年 12 月完成支付主体开发合同《中国民主同盟广州市委员会信息技术服务（广

州集采) 定点议价采购合同》费用 1.97 万元。

(五) 项目实施情况

信息化建设开发经费 2021 年项目由组宣处统筹建设，通过采购方式采购主体开发服务、监理服务、等保测评服务及验收测评服务。

其中主体开发服务单位为广州市南方科能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主体开发服务于 2021 年 6 月开始，总实施周期为 6 个月，2021 年 9 月完成开发上线及内部初验，2021 年 12 月完成试运行及内部验收，2022 年为质保期。项目建成基层盟务协同工作平台，功能包括组织数据、组织发展、统计报表、组织活动、参政议政及统战理论、宣传报道、盟员之家建设、参加上级工作、盟员盟费管理、工作计划和总结、规章制度、申请事项、文件中心、公告管理、工作机构成员管理、系统管理等。

监理服务单位为中科智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等保测评服务单位为广东南方信息安全研究院。

验收测评服务单位为中科软件测评（广州）有限公司。

移动协同工作平台已通过二级等保和验收测评，完成等保测评和验收测评服务。

二、综合评价概述

(一) 评价目的

确保项目按时完成，保障项目质量和安全性，保障项目有效应用，满足我单位依法履行职能的要求。

(二) 评价设计与实施

本项目评价指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为保障项目的质量及安全，设计产出指标对项目进行考核，包括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其中数量指标通过系统并发数考核应用系统质量，要求系统并发数不少于 30，通过对系统的性能测试进行对比。质量指标通过项目网络安全状况考核应用系统的安全性，要求通过二级等保评测，以等保测评结论为考核依据。

为保障项目社会效益，设计效益指标考核项目使用情况。通过对年度业务量、系统用户数的考核，确保应用系统有效使用，要求年度业务量不少于 1000 件、用户数大于 300，通过年底计算项目本年度产生的业务量及用户数进行比对。

（三）绩效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方法

绩效评价指标分为三级指标，一级指标包括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二级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社会效益；三级指标包括系统并发数、网络安全和年度业务量等细化数。

评分标准方法由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两部分构成，各自权重为预算执行率占比 10%、产出指标占比 50%、效益指标占比 40%。具体为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权重为 25 分，并发数不少于 30 得 25 分，小于 30 得 0 分；产出指标中质量指标权重为 25 分，通过二级等保测评得 25 分，不通过得 0 分；效益指标权重为 40 分，信息系统年度业务量大于等于 1000 件且系统用户数大于等于 300 个得 40 分，年度业务量每少 100 件扣 10 分，用户数每少 30 个扣 10 分，最低 0 分。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系统能在梳理本单位现有信息化建设成果的基础上，结合本单位的信息化规划，通过智能移动终端，采用移动无线通信方式获取业务系统数据，逐步建成“技术标准规范统一、业务网络互联互通、硬件设施充足稳定、信息系统高度集成、业务工作网上协同、信息资源深度共享、安全有效可靠”的信息化体系。

综合评价总分 100 分。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年度预算执行率中年度预算为 1.97 万元，完成支付 1.97 万元，得 10 分。

2. 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系统并发数实际完成指标值为 ≥ 50 ，得 25 分。质量指标要求通过二级等保测评，实际完成指标值为通过二级等保测评，得 25 分。

3. 效益指标中要求信息系统年度业务量 ≥ 1000 件、系统用户数 ≥ 300 ，实际完成指标值为年度业务量 3200 件、系统用户数 301 人，得 40 分。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一）通过预算执行率确保项目预算按时使用，项目按时完成，避免项目出现拖延。

（二）通过产出指标确保项目质量及安全，保障项目有效可用。

（三）通过效益指标确保项目使用效果，确切实现为基

层组织、盟员提供更便携的服务，满足市委会依法履行职能的要求的目的。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无。

六、相关建议

无。